



严忠明 朱佳良 邓永忠等译

外国超级短篇小说

WORLD CLASSIC



NEW! 104



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
书·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
内容宏大

法别致精妙·爱
情是只狼·有
蓝眼睛的花
束……能
获得创
作收
益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



责任编辑：戴俊

封面设计：陆震伟

102

外国超级短篇小说 严忠明 朱佳良 邓永忠等译

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 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3.5 字数 63,000

1991年4月第1版 1991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1,400 册

ISBN 7-80511-442-0/I·151 定价：1.30元

登记证号：(沪)104

序：世界超级短篇小说的精品

本书是一批颇有才气的文学译作者新译的“外国超级短篇小说”精品，选译于美国著名文学编辑欧文·豪编的《超级短篇小说》一书，该书曾在美国大受欢迎。

short short story——即超短篇小说，或超级短篇小说，它是一种在国外相当流行的小说艺术形式，几乎所有的大作家都进行过认真的尝试。它一般仅在三千字以内，但却具备了一般小说的所有基本要素，有场面，有人物，有情节，有细节，有典型，有个性，而且构思精巧，对艺术质量的要求也比较高。如本集中的《有蓝眼睛的花束》、《爱情是只狼》、《父亲坐在黑暗中》等，形式短小，犹如弹奏出一曲生活小插曲，但读过之后，却给人以深刻的印象，我们可以从中获得许多富有启迪的感受。

一个偶然事件，一段轶事，都有可能构成超级短篇小说的结构支柱。而小说的魅力，又取决于作品在读者阅读时的感觉。

在超级短篇小说创作中，作者只有一次机会，他要么一下子便抓住读者，要么便自认失败；同时他必须向读者证明某种被高度概括了的对于生活的感

受，以及对于生活的观念的悟知；而且要有高度的艺术感染力，——因为它只有一次机会。

可以说，超级短篇小说就是小说中的抒情短诗。抒情短诗力图迅速地给人以总体印象，它是在瞬息之间表现出来的一种感受。其言辞必然简练、精美，其内涵必然是浓缩的、含蓄的。由于空间极小，时间也仿佛凝固了。即便是那些包含一段生活经历的超级短篇小说，最终也给人以“无时间的感觉”。似乎可以说，在超级短篇小说中我们不需要细节或情节展开，整个内容一下子便展现在我们的眼前了。

写超级短篇小说的作家尤其需要大胆。他们的成败全在于能否有新意。如本集中的作品，虽然不一定都出自名家之手，但是每篇都极有特色，都是精品。有时，作家需要画龙点睛似的一语明的，而不能夹进大段的评述，这就好像诗歌需要诗眼一样。在超级短篇小说里，作家的表述更依赖他的创造才能，他必须用尽可能简洁的线条，画出尽可能复杂的图案。如同博尔赫斯的小说，难度并不在于能否设置那样的迷宫，而在于能否用他那样简练的方式达到如此奇异的效果。

超级短篇小说往往集中关注于一个场面。凡读过本集中的杰作《父亲坐在黑暗中》的人，都难以忘却那个孤寂的画面：那位老人独自一人坐在厨房里，似乎在尽情地思索自己的生活，也可能仅仅是在凝望着空漠的远方。这场面令人心动，它非常深刻地展示出人的某种处境。但是，由于其中孕含着某些神秘的东西，我们很难确切地说明它的内涵，尽管只

描绘了一个场面，但是它的寓意是非常深远的。

其“诗眼”般的语言也是如此，如《有蓝眼睛的花束》中的“宇宙是个巨大的信号信统”，《爱情是只狼》中的“斧子”“黑眼睛”等，这类句子是一种简洁、隐晦的提示，它们有时可能起到情节、对话甚或评述起不到的作用。显然，《爱情是只狼》的“斧子”暗示的是“恨”，“黑眼睛”暗示的是“爱”，最后“爱”战胜、“吞没”了“恨”。

纵观本集收录的十九篇超级短篇小说，我们可以把它们分成以下几种类型：

一、描写一个事件的断面。如《有蓝眼睛的花束》、《战地插曲》等，这类小说描写的时间非常短，只有几小时，甚或不过几分钟。它以象征式的浓缩手法呈现生活的一个细小的侧面。我们也许会觉得这类小说是抽掉了故事的来龙去脉，只集中展示其中的核心意义。

二、生活的浓缩。如《爱情是只狼》、《悲剧女明星》等，这类作品给读者以“持续的叙述”的假象，因为它们描写了一段较长的生活过程的片断，仿佛是承前启后。实际上，这些生活已经浓缩成典型和范例了，结果看上去很像一个事件。“狼”不能不重复她的激情，悲剧女明星也不能不重复她的被动性。总之，这两篇作品非常出色地表现了那种无法抗拒的情结。

三、快照或单镜头。如《暮草轻抚》、《父亲坐在黑暗中》等，这类作品没有任何事件，只有内心的独白或记忆的流动。仿佛有一个声音在空中诉说，一

个心灵展示其一个侧面，节奏如行云流水，迅速而平稳。也许可以说，这是最难写的一种超级短篇小说，因为作者必须高度注意读者的感觉，还不仅仅是自己的感觉；且很容易陷入不厌其烦的重复中。

四、近似一则寓言。如《发笑者》、《检查官们》等，这种作品以十分简练的手法超越了真实。读者被带到一个寓言的、陌生的、不可思议的世界。写这种作品需要作者具有高度的自信心，因为要让读者相信这则寓言故事是真实的。

总之，超级短篇小说是一种极有魅力、也极难写好的小说。但愿读者们能从这本集子中有所收获。

沈华进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

1	序：世界超级短篇小说的精品
目	
录	
1	有蓝眼睛的花束
5	爱情是只狼
11	世外新闻
16	未出口的谎言
24	瘦女人和她的胖男人
30	欲望
34	流浪汉与女乞丐
39	纸团
43	来吗？来吧！
49	要是格兰特一直在阿帕马图喝酒
54	战地插曲
60	一个干净明亮的地方
67	去耶路撒冷
71	悲剧女明星
77	发笑者
81	检查官们
85	父亲坐在黑暗中
92	暮草轻抚
98	向艾萨克·巴比致敬

有蓝眼睛的花束

奥克达沃·柏兹

我醒来时全身是汗，炙热的蒸气从红砖地面中钻出来，一只灰蝴蝶绕着昏黄的灯旋转。我从吊床上跳下来，赤着脚穿过房间，边走边小心避免踩着那些从藏身处蹿出来喘口气的蝎子。走到小窗前，呼吸一下窗外清新的空气；我可以感受到夜的呼吸，连绵不断，充满女性般的气息。我回到房子中央，从一个坛子里把所有的水倒进白锡镴脸盆里，把毛巾沾湿。然后用湿毛巾擦胸和腿，把身体稍稍抹干，确认衣服里未藏有臭虫以后，便穿好了衣服。我跑下绿色的楼道，在厨房门边看见了房东，这是个沉默寡言的独眼人。他坐在一个坏马桶上，叼着烟，眼睛半睁半闭的。他用一种嘶哑的嗓音问道：

“你要去哪里？”

“散散步，天气太热了。”

“啊哈——到处都关门了。街上连灯都没有。你最好还是呆着别出去。”

我耸耸肩，向他嘀咕了一句：“一会儿就回来，太热了，”——便闯入黑暗之中了。

起先我什么也看不见。我摸索着沿鹅卵石铺成的街道踽踽独行。刚点上一支雪茄，蓦然，天空中的黑云后出现了月亮，照亮了一堵已溃败了的白墙。我站住，眼睛被这片白光映花了。风轻轻地吹过。我呼吸着罗望子树的味道。夜声嗡嗡，充满了落叶声和昆虫的轻鸣。蟋蟀蛰伏在深深的草丛里。我抬起头：天上的星星好似在野外露营。我觉得宇宙是个巨大的信号系统，各种生物在这庞大的生命之间进行沟通与对话。我自己的行为，蟋蟀的跳动，星星的闪烁，无非是休止或发音的音节，是这对话的散乱的词语。这到底是些什么样的词语呢？在这对话中我自身仅仅是个音节吗？是谁在运用这些词语？这些词语又是说给谁听的呢？我把雪茄烟抛在人行道边。烟蒂抛出去，划出一条闪光的弧线，像一颗小小彗星一闪即逝。

我慢慢地走了很长一段路。我有一种自由和无忧无虑的感觉。夜，是许许多多眼睛的花园。

在我横过街道时，我听见有一个人在旁边的门道里走动，有粗笨而散乱的凉鞋声在那热热的石头上拖动。

我不想回头，匆匆朝前走去。不一会儿，便感到有一条长长的阴影在一步一步地靠近我；于是我想跑，但终于未跑。我突然停住了。在我能作出防卫以前，我感到一把刀的刀尖已顶在我的背心上了。

一个甜甜的声音说：“别动，先生，否则我就要戳进去了。”

我仍未回头，只是问道：

“你想要什么？”

“你的眼睛，先生，”这声音柔软，具有一种伤感的味道。

“我的眼睛？为什么要我的眼睛呢？看，我带了些钱，不太少，但也不少了。如果你让我走的话，我什么都可以给你。别杀我。”

“别害怕，先生。我不会杀你。我只想要你的眼睛。”

“为什么要我的眼睛呢？”我又问了一遍。

“我的女朋友忽发奇想。她要一束有蓝眼睛的花。在这周围我找不到。”

“我的眼睛帮不了你。我的眼睛是棕色的，不是蓝色的。”

“别想糊弄我了，先生。我很清楚你的眼睛是蓝色的。”

“别弄什么人的眼睛，我另外给你些东西吧。”

“别以为我是圣徒，”他用严厉的口吻喝道：“转过身来。”

我转过身来，发现他体质虚弱，身材矮小。他的棕榈叶阔边帽遮住了半边脸。月光下，他右手握着的一把乡下大砍刀在闪光。

“让我看看你的眼睛！”他说。

我划着一根火柴，紧贴在自己脸前。亮光刺得我眯着双眼。他用结实的手指弄开我的眼睑。他看不太清。他踮着脚站着，紧张地盯着我。那火焰快烧到我的手指了。我扔掉火柴。一阵短暂的沉默。

“现在你相信了吧？我的眼睛不是蓝色的。”

“真聪明，是吗？”他回答。“让我看看，再划一根火柴。”

我又划着一根火柴，放在自己眼前。他抓住我的袖子，命令道：

“跪下。”

我便跪下。他用一只手抓住我的头发，把我的头扭到后面去。他弯下腰来，好奇而紧张；在他看我的眼睛时，轻轻地把刀放下了。我合上了双眼。

“睁开眼睛。”他命令道。

我又睁开眼睛。火焰烧着了我的眼睫毛。突然，他要我走。

“好了，你的眼睛不是蓝色的，滚吧。”

他消失了。

我背靠在墙上，手捧着头。我尽量使自己平静下来。颤抖着，试图慢慢站起来。穿过这被人遗弃的小镇我整整花了一个小时。当我走到那住地时，看到房东仍然坐在门前。我一言不发地走了进去。第二天，我离开了小镇。

(严忠明译)

爱 情 是 只 狼

吉欧凡尼·维加

高挑而修长的个儿，尽管年纪不轻了，但头发还是漆黑的，那对乳房仍还结实丰满。她的脸色苍白，仿佛长期受着疟疾的折磨。可就在这一份苍白里，她那凉嗖嗖的红嘴唇和那双大得惊人的眼睛却勾魂摄魄。

村子里的人管她叫“狼”，这是因为她永不满足。她的脚步轻盈的像一条机警的饿狼，脾气又古怪得像一条落群的母狗。女人们看到她来了，不由得在自己身上画十字。她的眼睛一眨，红红的嘴唇一动，就能把她们的儿子和丈夫夺走；她那魔鬼般的眼睛稍稍地一瞥，就会把那些男人们从圣·阿格丽庇娜本人的圣坛那里吸引过来，从而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狼从不去教堂，甚至连复活节或圣诞节也不去做弥撒。基督教堂的安吉欧里诺神父——上帝的真正的仆人，对她失去了信心。

她的女儿，可怜的玛丽琪亚是个正派的好姑娘。尽管她像村里其他姑娘一样有穿不完的华丽服装，有一片阳光普照的田产作为陪嫁，但她是狼的女儿，

没人愿意娶她，因此她只好暗自哭泣。

有一天，一个英俊的退伍军人同狼一起在公证人的田里割草；狼爱上了这个小伙子。她深深地陷入爱情之中，感觉到棉布汗衫里的整个身躯都在燃烧。当他们相对而视的时候，她觉得自己站在山谷中最热的地方，头顶六月的烈日，口渴得要命。可这小伙子只是静静地割草，把脸转向那堆割下的草。他说：“你怎么了，庇娜妈妈？”在阳光下，渺茫的田野里只能听到蝉飞的囁喃声。狼不停地捆着稻草，一把接着一把，一捆接着一捆。她不感到累，既不伸一伸腰，也不喝一口背壶里的水，只是一直在拿尼的身后忙个不停。拿尼一个劲儿地割，并且时儿问她：“庇娜妈妈，你要什么？”

一天晚上，她告诉了他。男人们劳作了一整天，收工回家，疲疲沓沓地坐在打谷场上打盹儿。乡村漆黑的夜里，狗叫了起来。她说：“我要你。你像太阳一样可爱，像蜜一样甜，我要你！”

“可我要你年轻的女儿。”拿尼微笑着说。

狼用手抚摸着头发，默默地走开了，她再也没有回到打谷场来。十月榨橄榄油的时候，她又看见了拿尼，他就在她家房子附近做事，榨油的响声使她整夜没有合眼。

她对女儿说：“背起这包橄榄随我来。”

拿尼正在忙着用铲子给石磨添加橄榄，不停地朝驴子大声吆喝，要不然驴子会偷懒的。

“你要我的女儿玛丽琪亚吗？”庇娜妈妈问道。

“你给你女儿什么陪嫁呢？”拿尼回答说。

“她父亲留下的全部财产都是她的，除此之外，我把我的房子也给她。只要你在厨房留个角落让我铺个床就够了。”

“如果是这样，圣诞节我们就能结婚。”拿尼说。

拿尼满身油污和橄榄气味，那副模样实在令人讨厌，玛丽琪亚说什么也不愿嫁给他。可狼揪住她的头发把她拉到火炉前，狠狠地对她说：“要是你不嫁给他，我就宰了你！”

从此，再也看不到她坐在门前用那双疯狂的眼睛凝神注视男人，也再看不到她四处游荡的身影。她的女婿看到她望着自己的那种眼神，就不由得发笑，然后胡乱地摸一下身上那块作为护身符的圣母玛利亚衣服上撕下来的破布，接着画个十字。玛丽琪亚呆在家里照看孩子们的饮食，她母亲下地劳动。狼干起活来像个男人，无论寒冬酷暑，她除草呀，锄地呀，喂牲口呀，修剪葡萄藤蔓呀，——样样都干。她每天早上去干活时，驴子正低垂着脑袋，男人们还在朝北的墙下趴着呼呼大睡呢。在乡下，庇娜妈妈是唯一赤脚在马道发烫的石板上行走的生灵。有一天正午，她赤着脚横过那一大片收割后布满烧焦茬儿的田地。那一片田地躺在热雾里，远远地、远远地延伸到被云雾覆盖的厄特那，——在那儿，天空低低地压在地平线上。

“醒来！”狼向拿尼喊了一声，他正双手抱着头在树篱下的沟坎里作梦呢。“醒来！我带酒给你润嗓子来了。”

拿尼吃了一惊，眼睛睁得大大的，睡眼惺忪地凝

视着她。她正面对着他站着，面色苍白，胸脯直挺挺的，眼睛黑似木炭。拿尼不情愿地举起了双手，喊道：“走开，走开！不要到打谷场来。”

狼走了，踩在发烫的稻草茬上，重新扎好那头漆黑的头发，眼睛直勾勾地看着脚前，那眼睛黑得像木炭。

但她一次又一次回到了打谷场，拿尼不再拒绝了。在正午的太阳和下午的酷热这段时间内，如果她来迟了，他就会满头大汗地走到那条荒芜的白色小道的至高点上去等她；而每一次疯狂地爱抚过后，他都会双手捂着脑袋，一遍又一遍地说：“走开，走开！不要再到打谷场上来！”

玛丽琪亚日夜哭泣。每一次她看到她妈妈从地里回来，面色苍白，一声不响，她便满含泪水，拿眼睛察看着她。心中燃烧着嫉妒的火焰，她自己就像一只小狼。

“可恶的家伙！”她啐了一口，“你这可恶的母亲！”

“住嘴！”

“你这个贼！贼！”

“住嘴！”

“我要去控告你，我一定要去！”

“好吧，你去！”

玛丽琪亚真的去了，带着几个孩子，没有眼泪，无所畏惧，就像一个发疯了的女人。她爱这个强加于她的丈夫，这个满身是油污和橄榄味的男人。

警官传呼拿尼，用监狱和绞刑威胁他。拿尼啜泣着，撕扯自己的头发，他坦白了一切，而且不为自己辩白。

“这是诱惑！”他说，“这是魔鬼的诱惑！”他跪倒在警官的脚下，请求绳之以法。

“看在上帝的份上，警官先生，把我从这个魔鬼身边带走！要么把我绞死，要么让我进监狱，不要让我再看到她了，永远不要看到她了！”

“不，”狼对警官说，“我把房子作为嫁妆给了他，自己只要了厨房的一个角落。房子是我的，我决不离开它！”

打这以后不久，拿尼被驴子照胸口踢了一脚，伤得很重，奄奄一息。牧师拒绝为他洗礼，除非狼离开这栋房子。狼走了，就像一个有德行的基督徒该做的那样。拿尼也准备走，他做忏悔，并且悔恨交加地用圣餐，所有的邻居都来到病榻旁边泣不成声。要是拿尼当天死了，或许对他本人来说要好得多。但魔鬼还没来得及来引诱他、占有他的躯体和灵魂，他的伤势便好转了。

于是狼又回来了。“不要管我，”拿尼恳求狼。“看在上帝的份上，让我安静一下！我已看到死神在逼视着我。可怜的玛丽琪亚正处在绝望之中。我们的事已家喻户晓！为了我也为了你，你走吧！这样会更好一些。”

要是能够避免见到狼那双曾使他丢魂失魄的眼睛，他真愿意把自己的眼珠挖出来。他再也不知道如何摆脱她的诱惑力。他花钱去做弥撒来洗涤自己